

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招後 0704

代理代課教師甄選錄取公告

國文科代理 正取：洪○玉、黃○雅

備取：蕭○毅

地理科代理 正取：林○羽

備取 1：陳○甫 備取 2：簡○慧

健教科代理 正取：吳○旻

國文科鐘點兼課：從缺

健教科鐘點兼課：劉○雯

輔導科鐘點兼課：葉○心

註：試教或口試其中一個平均未達 80 分不予錄取

- 代理教師請於 114 年 7 月 7 日(一)上午 10:30 至 11:00 時攜帶證件正本(含親筆簽名具結書正本)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簽約，逾期視為放棄錄取資格。
- 鐘點兼課教師請於同時段攜帶證件正本(含親筆簽名具結書正本)至教務處辦理報到簽約。
- 為辦理職前年資提敘薪級，具該科教師證者請帶歷年敘薪通知書及離職證明正本及影本。

校 長 陳 君 武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7 月 4 日